

甲方电话： 020—82773325

乙方电话:_____

第五条：甲乙双方商定，租赁期限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

年__月____日止。

第六条：乙方同意有如下情形之一时，甲方有权提前终止合同，收回商铺：

- 1、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将商铺（全部或部分）转租、转让或转借给他人使用的；
- 2、乙方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而擅自改变商铺用途及使用功能；
- 3、擅自拆改承租房屋结构；
- 4、因乙方原因造成房屋主体结构损坏的；
- 5、乙方租赁期内拖延或拒绝缴纳租金及相关费用（包括未足额支付），经甲方书面催告仍未按时足额缴纳，逾期达到30天的；
- 6、乙方利用该商铺从事非法活动或损害公共利益的；

三、租金、保证金及其它费用

第七条：租金按月计算，商铺____元/平方米/月，每月人民币____元，大写：____（不含发票税金，如需开具发票，发票税金由乙方支付）。按季度收取，乙方在每季度第一个月10日前以现金或转帐方式一次性支付给甲方，甲方收款名称：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经济发展总公司，开户银行：广发银行增城新塘支行，账号：129008518010083275。

第八条：订立本合同之日起五天内，乙方需一次向甲方交纳人民币：____元（大写：____元整）的保证金，合同期满或双方解除合同之日，如乙方没有违约拖欠款项，结清水电费后一个月内，甲方需将该保证金一次性无息退还给乙方，保证金不得用作冲抵租金。

第九条：乙方所租商铺水、电费用均由甲方收取，并由乙方支付。

第十条：乙方未如期缴交租金、水、电费等，每逾期一天，甲方有权按乙方实欠款金额的1‰加收滞纳金。乙方累计拖欠费用超过30天的，甲方可按本合同第六条提前终止合同，收回商铺，没收合同保证金，并有权继续向乙方

追收所欠全部款项。

第十一条：租赁期间，乙方导致租赁物内与房屋质量有关的设施损毁，维修费由乙方负责。

第十二条：合同期内，该房屋所产生的一切费用一概由乙方负责。乙方应如期足额缴交上述应缴费用，如因乙方欠费造成向甲方追缴时，甲方有权向乙方追缴或在乙方保证金中扣除，如不足以抵扣，甲方有权直接扣押乙方在房屋内的财物，并有权停止对乙方供水、供电（由此造成的后果乙方自负），乙方已明白并同意按上述执行。

四、双方的责任和权利

第十三条：甲方的责任和权利

- 1、租赁期内甲方有权按约定时间向乙方收取租金、保证金及其他各项应付费用。
- 2、甲方应保证所出租的房屋及配套设施在交付乙方使用时完好并能够正常使用。
- 3、如因城市开发建设、旧城改造、市政设施建设等原因，需要征用或使用、或收回商铺，所得土地、房屋、水电设施补偿款归甲方所有。
- 4、对乙方所租赁的商铺装修或改造时的方案进行监督和审查并及时提出意见。

第十四条：乙方的责任和权利

- 1、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对所租赁的商铺及配套设施拥有合法使用权，经营场所不得超出所租赁物业的范围或影响其临近物业的正常使用。
- 2、乙方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依法经营，未经同意不得改变经营用途。
- 3、如遇业主或政府相关职能部门要求搬迁，经甲方协调后，仍无法解决，乙方自行搬迁，费用自理，甲方不用负任何法律责任。
- 3、乙方不得在租赁的商铺内贮存危险、易燃、违禁物品，乙方需遵守消防的有关规定。

4、在租赁期间，承租人是商铺实际的管理者，在商铺内发生的一切所谓的安全事故、人员伤亡及纠纷都由承租人承担，与甲方无关。如果承租人利用此商铺进行不正当经营或者违法活动，则有权无条件立刻收回此商铺，给出租方造成损失的要按照实际损失进行赔偿。

6、乙方须做好商铺范围内的卫生工作，不得有脏、乱、差等不良现象，发现此类违规现象，甲方向乙方发出限期整改通知，逾期不整改甲方将直接视为废品丢弃，屡次违规者，甲方有权视为乙方违约，并限期收回商铺。

7、乙方在承租的商铺内需要安装或者使用超过水、电表容量的任何水、电设备，应事前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并由乙方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增容手续，费用由乙方负担。

8、乙方在租赁期间，必须有合理防范措施，保护租赁商铺的设备和设施完好无损（自然折旧除外），乙方正常使用该商铺，不得擅自改变破坏房屋的结构及用途，如确需要变更用途，需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进行。乙方造成租赁商铺及其设备的毁损，或设置对房屋结构影响的设备，应 24 小时内负责恢复原状。如乙方不负责按时恢复原状，甲方有权自行恢复原状，费用由乙方承担。

9、租赁期满或因乙方违约解除合同时，一切嵌装在房屋结构或者墙体内的设备和装修，乙方一律不得拆走，甲方不给予补偿乙方装修及其他任何费用。

10、租赁期满或者解除合同时，由甲、乙双方共同检查商铺和配套设施，检查无异议后交还甲方。如发现有损坏的，则在乙方保证金中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负责赔偿。

在租赁期内，甲方需收回所出租商铺，甲方需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乙方。甲方退回合同保证金给乙方。

乙方提前退出，乙方需提前两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结清所有税、费后，合同终止，甲方全额没收乙方合同保证金。

11、租赁期间，负责物业消防安全，负责租赁物业门前清洁，并按政府规定做好垃圾分类工作，综合治理及安全保卫工作，乙方须执行当地有关部门规定并承担全部责任和服从甲方或物业监督检查，由此产生责任由乙方负责。

12、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转租、分租。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商铺，并要求乙方按未履行租赁期间租金的 30%支付违约金。

五、合同生效

第十五条：本协议一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十六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通过协商议定，制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七条：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如发生合同纠纷，应采取平等协商的方式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租赁的商铺所在地的房地产主管部门申请调解或仲裁，或依法向商铺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同意签字）：

乙方（同意签字）：

签字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签字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签约地点：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府前路 38 号